

彰化縣政府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小組 111 年第 1 次會議

會議紀錄

壹、時間：111 年 7 月 26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貳、地點：彰化縣政府 3 樓簡報室

參、主席：王委員蘭心

紀錄：李佩容

肆、參加人員：如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報告事項

一、彰化縣身心障礙人口說明：略

二、相關局處報告委員建議事項（111 年第 1 次會議）

（一）王委員敏行

1. 有關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需求調查（會議資料第 9 頁）與本會議有高度相關性，未來是否可將近 2 次（105 年、110 年）調查結果重點列出於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小組會議資料中，供各委員及與會人員參考及比較，使身心障礙者權益相關議題之討論可更加聚焦。

社會處回應：

110 年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需求調查尚在進行中，未來會議資料將放入 105 年調查結果重點，俟 110 年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需求調查成果報告完成時再將重點列出於會議資料。

2. 有關身心障礙者久任職場津貼補助（會議資料第 64 頁）執行率偏低之原因？

勞工處回應：

久任津貼之補助標準為申請人於同一單位工作年資滿 2 年以上者，經統計，每年 6 月為最多人年資滿 2 年之月份，故每年受理申請期間為 7 月份。今年受理申請期間為 111 年 7 月 10 日至 111 年 7 月 31

日，目前尚在收件中，故尚未計算今年度之執行金額及執行率。另往年約有 20 人左右達到此項補助標準。

3. 有關身心障礙者職務再設計（會議資料第 65 頁），雇主通常不太熟悉此服務，致使身心障礙者在申請職務再設計上亦有困難，針對此服務的落實是否可有所調整？如輔導用人單位設置專責窗口處理職務再設計、定期以公文或文宣方式向單位、雇主進行宣導…等。

勞工處回應：

每年皆會針對廠區職務再設計進行宣導、辦理實作工作坊等，參加者多為總務人員或人事人員，故雇主較不清楚。未來在拜訪廠商雇主時將針對此部分向雇主宣導，今年另已印製宣導手冊，請就服員於拜訪每一家廠商時將此手冊轉交給雇主，以加強宣導。

4. 有關表揚超額進用身心障礙者之優良廠商（會議資料第 70 頁），於評選時應同時考量該廠商是否有建立友善身心障礙者的工作環境及工作品質、保障身心障礙者於廠商內各項活動方案之參與…等，而不只是以進用人數作為選拔標準。

勞工處回應：

如廠商有針對身心障礙者提供相關支持服務內容，如成立手語社團、建立自然支持者、協助者等，會列入評選加分事項。

（二）侯委員秀玲

1. 在直接服務的過程中發現部分身心障礙者家庭仍有住宿需求，希望縣內有關社會住宅等措施未來能夠幫助到有需求的身心障礙家庭。

工務處回應：

內政部於彰化縣內約有 11 個社會住宅案，其中一案規劃於彰化師範大學附近，目前已通過初審，其餘 10 案尚在進行中。社會住宅皆只租不賣，期待未來能滿足身心障礙家庭之需求。另目前縣內亦推動

青年住宅，只賣不租，係由本縣青年發展處統籌規劃中。

2. 有關會議資料第84頁兒童課後照顧服務身心障礙學生專班之經費預算部分，執行率為100%，想確認該經費執行期間是按照學期間或是按照年度？

教育處回應：

本次會議呈現為111年1月至6月之執行成果，上學期及下學期皆有編列補助經費。

(三) 白委員喬聖

有關公有停車場繳費機台之設計高度過高且寬度不足，不便乘坐輪椅之身心障礙者使用。

工務處回應：

本案將轉知相關承辦同仁及公所進行改善。

主席回應：

建議可列入標案內容，將停車場繳費機台改善為適合身心障礙者使用之設計。

柒、提案討論

案由一：八卦山風景區上達大佛區的輪椅斜坡設計容易造成輪椅翻車有待改善。

提案單位：社團法人彰化縣身心障礙者無障礙發展協會

說明：斜坡道口過陡容易造成上下坡道時輪椅使用者翻倒受傷。詳細說明如圖（附件一）。

辦法：延長斜坡道口或是順平斜坡道口。

決議：請城市暨觀光發展處儘速改善，本案擬列管並於下次會議報告改善情形。

案由二：身心障礙者使用福利服務需交通車接送，促進身障者社會參與。

提案人：侯委員秀玲

說明：

1. 依據彰化縣政府身心障礙者小型復康巴士乘客服務須知：目的以提供身心障礙者就醫(緊急醫療除外)、就業(上下班除外)、就學(上下課除外)、就養及社會參與所需之交通服務。
2. 因身心障礙家庭需要交通協助的面向為就學或就業、就養，希望藉由會議提案，集思廣益，以推行身心障礙權利公約第 9 條無障礙使用交通工具的願景。

辦法：

1. 建議制訂更有效率的復康巴士共乘制度，及衛星定位系統如同計程車機動叫車之方式調動復康巴士，讓復康巴士能充分發揮其功效，以減低往返及等待的時間。
2. 盤點縣內無障礙交通工具及使用情形，包含復康巴士及長照交通接送服務、通用(無障礙)計程車、低底盤公車等之整合，以補復康巴士不敷使用之困境。
3. 參考各先進國家復康巴士研討適合身心障礙者復康巴士之服務模式及派車方式，以提高復康巴士之運轉率及營運效率。

社會處回應：

1. 本縣復康巴士車輛有 77 輛，其中小型復康巴士 75 輛、大型復康巴士 2 輛，每年服務約有 25 萬人次，另自 108 年起至今，累計汰換 30 輛復康巴士。
2. 復康巴士服務以共乘為原則，以往訂車大部分採 A 車去 A 車回，車輛無法發揮到最大效率，109 年更新增網路預約服務，使民眾隨時可透過電腦或手機介面預約車輛，滿足民眾多元訂車需求，使車輛

調度發揮最大效率。

3. 今年度復康巴士預約 e 化再升級為 2.0 版，結合經濟部工業局智慧城市計畫升級本縣復康巴士 e 化預約功能，除原有「電話、網路預約」外，首推「彰化縣小型復康巴士」LINE 官方帳號，民眾不僅可直接用 LINE 預約訂車外，更可於車輛抵達前 30 分鐘查詢車輛座標位置，並主動回報乘客上下車時間與地點。

決議：目前復康巴士各區域可互相調度派車，如為少數且鄰近之個案需求，可提供相關資料個別處理。

案由三：建請協助持有身心障礙證明，就讀普通班或資源班的國小或國中學生，暑假期間的安置，若因經濟、家庭或其他無法安排於安親班者，學校是否有替代方案，以維護身障兒童身心安全。

提案人：侯委員秀玲

說明：因受疫情影響，許多身障家庭於暑假期間面臨難安置學齡兒童問題。因家庭生計需外出工作，又無單位能暫時安置，教育單位是否有替代方案可協助家庭？

辦法：

1. 依據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辦法第八章、課後照顧：指由國民小學、國民中學、私人或團體等提供身心障礙者包含寒、暑假在內之國民小學課後照顧及國民中學課業輔導。
2. 建請安置有身心障礙兒童之國民小學協助弱勢身障兒童家庭於暑假期間，依據身心障礙者個人照顧服務辦法第 65 條第 1 項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人員應符合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與中心設立管理辦法之規定或具備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專業人員資格，提供身心障礙兒童於暑假期間之課業輔導及照顧。

3. 第 66 條直轄市、縣（市）教育主管機關應整合及協調辦理身心障礙者課後照顧服務，必要時，並得跨校指定辦理。
4. 社區發展協會於暑假期間是否辦理相關活動。
5. 家庭服務中心或安親班的鼓勵方案。

社會處回應：

1. 有關社區發展協會於暑期有辦理夏令營等相關活動，如埔鹽大有社區、彰化忠權社區等，有需求之身心障礙者家長可洽社會處社會發展科或洽身心障礙者所在區域鄰近之社區發展協會了解相關活動。
2. 家庭福利服務中心及兒少中心亦有辦理相關課程，可洽其官方 Facebook 了解相關資訊。
3. 本縣設有弱勢家庭子女社區照顧服務暨守護家庭小衛星據點，目前有 22 個單位共計 38 個據點提供服務，一據點約收案 15 人。如身障弱勢家庭或手邊個案有需求，可將個案資料提供社會處兒童及少年福利科轉由服務提供單位評估是否開案並提供服務。惟若辦理單位為學校者，僅收校內生，且該服務以長期服務為主。

教育處回應：

身心障礙學生如於暑期有需求，可參加學校之身障課照專班，國中另有暑期輔導課程可參與。另縣府有編列經費補助國中小辦理「慢飛天使育樂營」，由學校安排及規劃相關內容，讓身心障礙學生於假期間能獲得照顧。

侯委員秀玲回應：

溪州國小曾有辦理過為期 1 個月的育樂營活動，但多數育樂營僅有 5 天左右，難以滿足於長時間假期之照顧需求。因育樂營之時間及內容安排為學校主動申請及規劃，建請教育處鼓勵學校辦理較長期間之育樂營活動。

決議：請教育處鼓勵學校辦理相關營隊活動，也請青少年中心等相關單位辦理課程及育樂營等活動並廣為宣傳，未來持續努力滿足身心障礙學生之照顧需求。

捌、臨時動議：無。

玖、散會：上午 11 時 40 分。